

上海东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8月18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2017年8月3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9人，持

有表决权的股份 14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公司向董事蒋莹雯借款的议案》

1、 议案内容

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) 披露的《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》 (公告编号：2017-024)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09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蒋振山、孙晨、陈爱萍、蒋凤萍、上海景东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、上海丰东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 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股份总数 11,901,000 股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东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上海东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18 日